

证券代码：870557

证券简称：华中人才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无需经其他相关部门审批。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557	华中人才	2024 年 5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湖北众勤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武汉市解放大道 696 号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二）审议《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三）审议《2023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予以汇报。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5)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6)。

(四) 审议《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五) 审议《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六) 审议《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实际情况，建议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七)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阶段性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拟在保证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稳健性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并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低风险的金融产品及其他理财产品。

(八)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基于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前景，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5日 8:30-8:50

（三）登记地点：武汉市解放大道696号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盛女士 联系电话：027-85503682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武汉华中新世纪人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